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6 年度石景山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维和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服务项目

立项编号：LX2026018

合同编号：202628

甲 方：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乙 方：北京航天联智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书

甲 方：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法人代表：张帆

法定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京原西街6号院

联系人：刘凯凡

电话：010-81928823

乙 方：北京航天联智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葛亮

法定地址：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3号山水大厦3层313室-3940（集群注册）

联系人：何彤

电 话：13269269625

甲方和乙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2026年度石景山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维和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服务项目向乙方购买服务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视为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本合同书（含附件）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中标（成交）通知书
- 3.投标（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构成合同的所有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正确、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的价格。

3. “服务”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本次招标采购所有服务内容、技术资料及其它材料。

三、采购服务内容

服务名称: 2026 年度石景山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维和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服务

服务主要内容: 网站监测、网站重点指标检测、网站系统平台运维、共性组件服务、专题专栏制作、数据开放专栏运维、数据分析服务等(详见附件)。

如项目服务过程中服务内容发生变更的,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四、服务要求

1.乙方提供的网站运维服务,其服务范围、运维标准、运维响应机制、保障指标等核心内容,应与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及提交的服务方案等资料保持一致。

2.当乙方实际提供的网站运维服务内容、服务频次、服务价格、售后保障措施等与投标文件约定不一致时,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详细说明变更原因、变更内容及对服务质量的影响,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整。

五、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拥有合法的处置权。若乙方所交服务内容包含任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对乙方所交服务内容引起的任何所有权、知识产权纠纷,乙方应以自己的费用解决,同时乙方要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的费用、律师费、损害赔偿费、罚款等)。

2.乙方保证在服务内容上不存在其他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及质押权。

3.乙方保证服务内容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荣誉权等人身权。

4.如上所述的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禁止甲方使用服务内容,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对于甲方购买的服务,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1) 自付费用向销售人取得使用服务的许可。

(2) 自负风险及费用并退回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六、服务期及交付地点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正式提供网站运维服务，服务期限为一年。服务期内，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投标文件承诺，持续提供运维服务。乙方提供的所有运维服务、技术支持的故障修复工作，均需按甲方指定的服务交付地点执行，涉及的人员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七、款项支付：

本合同总价款为：1,540,000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肆万元整。该价格为包含全部相关税费的最终价格。

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

1.合同签订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770,000 元（大写：柒拾柒万元整）。

2.乙方应于 2026 年 11 月向甲方汇报阶段性工作进展情况，甲方视工作进展情况和乙方提供服务质量给予阶段性评价，评价合格的，待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585,914.5 元（大写：伍拾捌万伍仟玖佰壹拾肆元伍角）。

3.合同到期后，由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和相关成果报告，由甲方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且项目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即人民币 184,085.5 元（大写：拾捌万肆仟零捌拾伍元伍角）

4.乙方提交资金申请时，需提交等额发票。

八、服务资料

1.服务交付时，乙方应将所提供服务的完整服务资料交给甲方，服务资料应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以上材料构成乙方是否正确履行合同的依据之一。

2.甲方因使用需要，有翻译成其它文字和复印的权利。

九、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网站运维服务完全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服务标准、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及北京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考核指标相关要求，确保服务期内网站运行稳定、响应及时、运维合规。

2.本合同涉及质量保证以投标文件为准。

3.服务期内，若乙方提供的运维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超时、问题解决不彻底、网站运行稳定性不达标等），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甲方指定时限】内采取整改措施，免费优化服务直至符合约定要求；若因乙方服务不当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甲方依据《政府网站检查指标（2022年1月印发）》、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服务内容清单（附件1）、系统运维标准、故障响应时限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网站日常运维、内容保障、安全防护、专题建设、数据服务等实际工作，制定《202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维及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服务考核评价管理办法》（附件2），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开展阶段性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支付、履约评价、追责惩戒直接挂钩。

十、验收

1.服务交付使用后，甲方按招标文件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

2.乙方不得擅自留存、使用、泄露或者向他人提供双方合作中获知的非公开数据。

十一、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甲乙双方在完成双方签署的书面确认事项后，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要求，并经对方确认生效，导致项目进度延迟的，不视为对方违约；但若因此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提出变更一方赔偿对方直接经济损失。

3.因乙方原因（包括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验收标准）使服务未按规定交付甲方指定地点，每延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多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5%。若乙方延迟超过50自然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全部退还所收费用，赔偿经济损失。

4.如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未能确认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在限定的时间内予以改进，并再次提交甲方确认。

5.违约方的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因合同、侵权、违约或者违反保证或其他引起的赔偿，累计不超过本合同总价款的30%。

6.如乙方出现严重违反合同条款并给甲方带来损失时，甲方可视情况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

(1) 要求乙方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2) 解除合同。

(3) 将违约行为上报财政部门，由其对违反合同行为做出处理，在政府采购网上公布。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 10 个自然日内仍得不到解决，甲乙双方双方将争端提交财政部门进行调解。

2.如调解不成，双方可以到合同签署地（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诉讼的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三、不可抗力

1.由于自然灾害、社会因素、政府行为及其他经双方同意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善后事宜由双方协商，合同服务费按照实际工作量结算。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

十四、合同解除和终止

1.合同解除：在乙方违约并未做出有效补救措施的情况下，出现下列情况，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解除合同，并要求退款。

(1) 乙方未能在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

(2) 乙方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

(3) 乙方其它严重违反合同规定的行为。

2.提前终止合同：如果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即时终止合同，并保留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五、转让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六、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十七、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披露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另一方（“接收方”）披露的技术信息、商业数据、客户资料及本合同内容等未公开信息（“保密信息”），接收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2.接收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其他目的，且该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持续有效。如违反，接收方应赔偿披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及维权费用）。

3.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泄密给披露方造成的损失、第三方索赔的损失、披露方因采取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泄露以及调查泄密事件所支出的费用，如调查费、律师费、公证费、诉讼费、保函费、鉴定费、评估费、差旅费等。

4.上述条款所规定的责任并不免除接收方应当承担的其他责任，披露方有权采取其他法律允许的救济措施。

5.接收方在下述情况下之保密信息的披露不承担任何责任：

- （1）非因接收方违约的原因而被合法公开的信息；
- （2）从没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合法获得的信息；
- （3）接收方有充分、合法的证据证明其从披露方处获取保密信息前，已合法知悉且可不受限制地使用的信息；
- （4）由接收方独立开发取得的信息；
- （5）如果接收方通过书面证据证明接收方对保密信息的披露是由于法律、法规、判决、裁定（包括按照传票、法院或政府处理程序）的要求而发生的，但接收方应当事先尽快通知披露方，同时，接收方应当尽最大的努力帮助披露方有效地防止或限制该保密信息的披露。

十八、知识产权要求

甲乙双方确认，乙方依照本合同向甲方交付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本合同签订前已存在的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图纸、各种说明书、测试数据资料以及其他文档在内的其他成果，其知识产权归属原权利人所有；甲乙任何一方应对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接触到的对方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前述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资料、业务经营信息、内部管理方法、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其他与企业经营相关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且该保密义务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持续有效；若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泄露方应向另一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开始生效。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务服务
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乙方：北京航天联智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附件 1：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运维内容	具体内容	报价（单位：元）
1	网站监测	网站监测	根据国家相应网站政策要求，实时监测网站可访问性、网站信息被篡改、泄露和新闻领域政治性错误等问题。每天对石景山区网站的新增信息检测、定期对网站内容进行检测，形成严重错误检测报告，每年提供 12 份网站可用性监测报告和 12 份网站错别字检测报告。	140,000.00
2	网站重点指标检测	政府网站考核检测	提供统一的内容监管云平台进行自动监测。提供本单位集约化云平台云监测服务。提供集约化云平台云监测结果查询。提供集约化云平台每年 4 次全网监测，并对网站提供人工报告。提供集约化平台中按国家及北京市要求应更新但长期未更新的栏目数量监测。对集约化平台中的空白栏目（有栏目无内容）数量、集约化平台存在虚假或伪造内容情况、互动回应类栏目长期未回应的情况、基本信息内容是否准确、互动回应情况、服务使用情况等内容进行人工监测。每年 4 次全网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140,000.00
3	网站系统平台运维	网站系统运维服务	<p>1. 网站系统平台可用性运维，月度巡检 12 次、季度巡检、节假日前巡检，配合各安全机构进行渗透测试、漏洞扫描等安全检查工作，并根据报告完成处置。</p> <p>2. 日常运维服务：根据实际需求，对石景山区政府门户网站（北京·石景山）现有栏目或模块功能进行修改或调整，单次服务工作量应小于 3 人日。主要工作包括：对网站现有功能、模块、栏目和页面提供不限次数的调整、修改服务。根据工作需求提供不限次数的首页飘窗的设计、制作和发布服务。为市集约化平台接口和区政务局信息公开系统提供运维服务。负责与市集约化平台组件技术团队对接，确保我区网站相关组件功能能够正常使用。对以上工作内容提供不限次数的 5*8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根据第三方检查报告，进行优化调整。根据国家和北京市网站考核报告结果对网站功能、栏目进行优化调整。</p> <p>3. 错字错链及敏感字词调整服务</p> <p>4. 重保期保障服务</p>	510,000.00

		<p>5. 应急值守服务：全年由专项技术团队提供 7*24 小时二线应急值守服务。接到应急告警 5 分钟内响应，简单问题 1 小时内处理，复杂问题提供解决方案，如有需求技术人员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应急预案编制，年度组织进行 1 次应急演练。</p>	
	<p>政务公开专栏 运维</p>	<p>确保政府信息发布的规范性、时效性、准确性和安全性。根据石景山区实际工作情况，政务公开专栏的运维工作主要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容发布与日常更新：按甲方要求发布相关信息、栏目规划与日常维护、内容更新保障、定期对往年发布的历史信息进行排查，清理过期的临时性信息，归并或归档无效内容。 2. 信息安全与质量检测：错敏字或不正确表述、隐私信息的内容检测与修改、网站可用性常态化监测。 3. 智能问答维护：周期维护、更新智能问答机器人知识库词条。 4. 平台技术与安全保障：系统平台运维、技术安全防护、功能优化与升级。 	
	<p>依申请平台组 件运维</p>	<p>保障政府信息依申请渠道畅通、审批流程稳定、数据安全可溯、功能迭代可控，覆盖基础设施、应用组件、业务流程、数据与安全、服务支持五大模块。具体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础设施与系统组件运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资源监控：实时监控服务器的 CPU、内存、磁盘空间及带宽占用情况。 中间件维护：对支撑组件运行的 Web 服务器、应用服务器进行参数调优和漏洞修复。 数据库管理：负责平台数据的备份与恢复、SQL 语句优化，以及数据的存储扩容。 2. 依申请平台应用组件运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请受理组件渠道保障：pc 端、移动端组建入口的可用性，表单提交、附件上传正常。 配置维护：申请表单模板配置、字段校验、附件格式、字符限制、申请编号生成规则。 状态同步：申请提交后状态实时更新，无卡顿或丢失情况。 审批流程组件流程配置：审批节点、角色权限、流转规则、超时预警配置。 功能保障：签收、受理、转办、退回、延期、审 	

			<p>批意见填写、电子签章功能服务正常。</p> <p>异常处理：流程卡死、节点跳转错误、审批人权限异常、失效排查修复。</p> <p>用户与权限组件</p> <p>权限管理：角色分配、菜单权限、数据权限。</p> <p>查询与公开组件</p> <p>办理查询：申请人或 政府部门工作人员查询办理状态、历史记录、答复文件下载正常。</p>	
		专题专栏维护更新	对已有专题专栏根据市级考核或客户需求进行栏目框架、视觉、内容调整	
		政策解读制作	对全年政策性文件根据客户需求制作：数字人、图解、问答、h5 等形式解读	
		调查征集制作	调查问卷或意见征集功能配置、策划、结果公示、数据闭环	
		网站互动数据更新	对网站受理留言统计、办事服务数据、评价结果公示按月度进行公示。	
4	共性组件服务	市级集约化平台领导信箱服务	采购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现有类似服务组件，包括统一 web 页面；用户登录后在线写信、查信；后台答复、公开、统计，根据单位网站风格定制前台领导信箱服务，包括页面设计制作及服务搭建、流程配置、历史数据迁移、与自有办件系统对接。	260,000.00
		市级集约化平台智能问答服务	采购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现有类似服务组件，智能咨询支撑系统、智能咨询统一 web 页面、智能咨询 H5 移动端、满意度评价、富媒体展示、咨询输入联想、业务意图识别、业务智能推荐、图谱技术服务、问答库服务。	
		市级集约化平台服务配套云资源租用	市级集约化平台服务配套的云资源空间租用。	
		市级集约化平台智能问答服务	提炼政务知识提问热点服务。优化多轮对话场景服务。缺失问题清单持续优化服务。	
		市级集约化平台智能搜索服务	新增频道、栏目、专题、应用搜索服务。新增政策文件搜索服务。	
		用户空间	新增栏目订阅或个性化订阅服务。新增历史浏览服务。新增常见查询、办事服务接入等个性化服务接入服务。个性化前端展示服务。	

		<p>网站 ipv6 实时监测服务</p> <p>针对石景山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子站的 ipv6 协议访问有效性,提供实时监测服务。检测内容包括:网站域名 AAAA 解析能力、IPv6 地址可达、网站服务器与网站应用程序支持 IPv6 能力、网站 IPv6 可访问的稳定性、IPv6 网站安全性、IPv6 网站安全性。</p>	
		<p>无障碍组件</p> <p>采购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现有类似服务组件,智能咨询支撑系统、智能咨询统一 web 页面、智能咨询 H5 移动端、满意度评价、富媒体展示、咨询输入联想、业务意图识别、业务智能推荐、图谱技术服务、问答库服务。</p>	
		<p>ssl 证书</p> <p>为保障石景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及下属政务应用系统的数据传输安全,采购权威、合规的 SSL 数字证书及相关技术服务。通过部署 SSL 证书,实现网站身份的真实性验证与数据加密传输,防止数据被窃取或篡改,保障公众与政府之间的信息交互安全,提升政府网站的公信力与防钓鱼能力。</p>	
	<p>专题 专栏 制作</p>	<p>网站创新专题制作</p> <p>策划阶段: 对接各单位,确认专题主题、建设目的、宣传重点、时间节点等策划并制作专题专栏。规划专题专栏栏目整体架构、子栏目设置、内容版块划分等,梳理可用素材,如文字、图片、政策文件、相关图解、问答等,确定专栏风格主题、样式、色调等。 前端页面实施阶段: 根据设计图开展专题专栏首页、子栏目列表页、内容详情页全套静态页面的制作与开发,同步进</p>	<p>130,000.00</p>

5			<p>行相应适配，兼容主流浏览器。对专题专栏的功能组件进行技术实施，嵌套官网统一头部、底部、导航，和网站架构打通。</p> <p>栏目配置后台搭建阶段： 在网站后台新建专题栏目、子栏目目录，配置栏目权限、发布权限。设置专题专栏栏目排序、导航显示、推荐位。录入全部稿件，分类归档。</p> <p>内容审核与上线阶段： 对专题专栏中的错别字、标点、敏感词、表述规范、格式错乱进行排查。对页面链接、跳转、下载、视频、移动端显示全部核验。上线后全页面巡检，修复链接失效、排版错乱、图片不显示等问题。</p> <p>日常更新维护阶段： 对专题专栏常态化更新，对页面可用性、链接有效性、图片视频能否正常访问进行巡检，过期内容清理、归档，栏目微调、板块优化。</p>	
6	数据分析服务	信息公开数据分析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全区 45 家单位数据逻辑性、编制质量等核查统计。对主动公开、重点领域公开、基本信息公开等进行季度核验。	150,000.00
7	数据开放专栏运维	信息公开数据开放专栏运维	提供数据收集、数据统计图表可视化制作、数据解读、更新维护，设计制作数据主题专栏。	210,000.00
8	其他	人员驻场	<p>为确保石景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数字资源管理平台的安 全、合规、高效运行，派遣驻场人员 1 名，在甲方指定办公地点开展服务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p> <p>一、网站内容人工巡检与系统安全</p> <p>1.每日对石景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的文章进行人工读网，排查是否存在错别字、语句歧义、标点误用、领导人姓名、职务表述不当等政治性、</p>	

		<p>事实性差错。</p> <p>2.重点排查网站是否存在个人隐私信息泄露风险，如身份证号、手机号、详细住址、银行卡号等，发现后立即隐藏并按照脱敏规则处理。</p> <p>3.点击核验高频栏目及政策文件中的附件、外链，确保网站内容无死链、错链。</p> <p>二、全周期栏目更新维护</p> <p>1.按照各子栏目的运维规范，分别制定周、月度、季度、半年、全年更新计划清单。</p> <p>2.按照更新计划清单动态更新执行。</p> <p>3.每日筛选网站优质政务信息，按要求推送至首都之窗，确保采用率达标。</p> <p>三、专题专栏策划与运维</p> <p>1.配合区政府各委办局，根据年度重点任务和各项高频办事服务事项，策划专题专栏的页面架构与内容逻辑。</p> <p>2.负责专题专栏的后台创建、模板配置及内容初始化上线。上线后持续进行内容更新、老旧专题归档下架专题。</p> <p>四、更新时限预警及督办</p>	
--	--	---	--

		<p>1.对已在网站开设子栏目或专题专栏的各委办局、街道定期提醒，确保网站更新及时、内容有效。</p> <p>2.每月统计各栏目的更新频率达标率，提示甲方对更新滞后的责任单位进行催办，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与有效性。</p> <p>五、数字资源管理平台运维（数据库表）</p> <p>配合甲方常态化维护“石景山区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平台”中的数据库表资源。</p> <p>1.库表资源管理：负责对平台内的数据库（库表）资源进行日常巡检，处理资源上下架审核。</p> <p>2.目录同步：监测数据目录的变更情况，确保库表结构变更后，对应元数据信息与目录同步更新。</p> <p>3.故障协查：协助甲方相关工作人员排查数据库表连接异常、数据抽取失败等基础运维问题。</p> <p>六、自动化运维管理平台运维</p> <p>1.数据收集：按月、季度、半年、全年四个时间节点，汇总上述网站巡检、栏目更新、信息报送、资源平台运行的数据台账。</p>	
--	--	---	--

			2.系统填报：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在自动化运维管理平台上传当月石景山信息网月报等相关文件。	
--	--	--	--	--

附件 2

202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维 及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服务考核评价 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1. 依据《政府网站检查指标（2022 年 1 月印发）》、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服务内容清单、系统运维标准、故障响应

时限及服务质量要求，结合网站日常运维、内容保障、安全防护、专题建设、数据服务等实际工作，制定本考核评价管理办法。

2. 考核主体与对象

考核主体：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考核对象：北京航天联智科技有限公司

3. 考核频次实行月度考核、季度汇总评价、年度综合考核三级考核机制。每月开展一次月度考核；每三个月对月度考核结果进行汇总评价；合同到期依据全年度各月考核平均分开展年度综合考核。

4. 考核方式与计分规则。考核设置基础分 100 分，采用倒扣制，如因乙方自身履职失误、服务未达标等情况认定考核结果不合格的，按照考核办法逐项扣除分数，扣完即止，不记负分。若因甲方原因造成考核评定不达标的，不得对乙方进行服务费扣减、扣款处罚。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支付、履约评价、合同续存、追责惩戒直接挂钩。

第二章 考核等级划分及应用标准

1. 等级分值划定

合格：80 分（含）—100 分

不合格：80 分以下

3. 考核结果与服务费挂钩

（1）考核等级为合格的，当期服务费用按全额计算；

(2)考核等级为不合格的,当期服务费按应给付金额的 30% 计算;

(3)连续 2 个月考核不合格,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追回拨付资金并将运维单位纳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第三章 考核评分细则（总分 100 分）

政府网站运维服务考核评分细则

运维服务过程中，出现下列任一情形，当月考核直接记 0 分，评定为不合格：

1. 出现严重表述错误、泄露国家秘密、发布或链接反动、暴力、色情、赌博等违规内容；
2. 网站遭受安全攻击、页面被挂马篡改，未及时有效处置造成严重安全事故；
3. 存在伪造发稿日期、数据造假等弄虚作假行为，因管理不当引发严重负面舆情；
4. 站点可访问性、首页更新、栏目更新及空白栏目数量达到政府网站单项否决阈值；
5. 未提供有效网上咨询建言渠道，未及时发现问题导致政务咨询类留言超期长期无回应；
6. 未及时发现问题导致办事服务事项缺失、办事指南核心要素大面积缺失，达到单项否决标准；
7. 发生信息泄露、用户隐私泄露、商业秘密外泄等违规事件。

一级考核大类	二级考核项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规则
一、网站监测与政府指标合规	1. 日常全天候监测全覆盖	监测网站可访问性、页面篡改、政治性错误、错敏信息（含严重错别字、死链、暗链、附件失效）全覆盖	10	漏监测或未发现，每处一般性错敏信息扣 2 分；出现政治性错误该项不得分，视情节按单项否决处理；因未发现导致市级通报的，本项直接扣 10 分
	2. 栏目常态化更新合规管控	按政府网站普查规定的更新周期，对栏目更新情况进行管控	8	应更新未更新的栏目未及时监测出导致市级通报的，每发现一个扣 1 分；空白栏目每发现一个扣 2 分，涉及首页或重点民生栏目空白的，按单项否决处理

	3. 核心指标 对标管控	政策文件、政策解读、办事服务、互动交流指标对标管控	6	在市级通报中，存在政策文件相关问题每项扣 1 分；应解读未解读等问题每项扣 1 分；办事指南要素缺失/错误每处扣 1 分；互动交流相关问题每件扣 1 分
	4. 监测报告 报送	月度监测报告、全网指标检测报告按时按质报送	6	未按时报送每次扣 3 分；报告内容缺项、无量化数据、内容笼统，每项扣 1 分
二、系统平台 运维与安全 保障	1. 网站全 年可用率达 标	以第三方监测数据为准，保障网站全年可用率达标	8	全年可用率低于 99.9%的，每低 0.1 个百分点扣 2 分；单次不可用持续时间超过 12 小时的，该项不得分，并触发合同违约追溯
	2. 日常及 重保巡检	日常巡检、月度季度及重大活动重保巡检按要求执行	5	未按规定频次巡检每次扣 2 分，无巡检台账记录每次扣 1 分
	3. 安全运 维与等保配 合	漏洞扫描、补丁更新、安全隐患整改、等保及渗透测试配合	6	未按时完成漏洞扫描/补丁更新每项扣 1 分；安全漏洞逾期未整改，一般漏洞每项扣 2 分，中高危漏洞每项扣 4 分；拒不配合等保/渗透测试每次扣 3 分，并上报甲方安全主管部门
	4. 域名、证 书及 IPv6 运 维	域名及 SSL 证书、IPv6 监测运维按要求执行	6	未按要求执行备份每次扣 3 分；因备份缺失导致数据丢失无法恢复的，本项不得分并追究数据安全责任；域名/SSL 证书未按时续费更新导致服务中断/告警的，每项扣 3 分；IPv6 连通性相关问题每项扣 2 分
三、故障应急 响应与处置	1. 故障响 应时限达标	严格按招标文件响应时限执行故障、安全事件、重保值守响应	8	各类故障、安全事件、重保值守响应超时，每次扣 3 分
	2. 故障处 置办结及台 账管理	故障处置闭环管理，完善处置台账	7	处置超时、未闭环销号每次扣 3 分；无处置记录、台账不完善每次扣 1 分
	3. 应急预 案与值守保 障	完善应急预案，落实 7×24 小时值守保障	5	预案不完善扣 2 分；值守缺位、响应失联每次扣 3 分
四、政务公开 及专栏专项 运维	1. 核心专 栏运维更新	政务公开、依申请平台、数据开放专栏运维更新	5	政务公开更新滞后每处扣 1 分；失效信息未按时清理每件扣 1 分；依申请平台渠道不通/流程异常每次扣 2 分；数据开放专栏相关问题每项扣 1 分

	2. 专项专栏制作	政策解读、调查征集、创新专题专栏制作	5	专项任务交付逾期，每逾期1个工作日扣1分，单次逾期超5个工作日扣3分；交付成果质量不达标每次返工扣1分，同一任务连续两次返工仍不合格的，本子项不得分
	3. 数据公示与报告报送	互动数据、办事统计公示，年报核查及季度分析报告报送	5	未按要求每月公示相关数据每次扣2分；年报数据核查不严每处扣1分；季度分析报告缺项每项扣1分，内容笼统无法指导工作的扣2分
五、驻场服务、培训及资料报送	1. 人工读网与稿件推送	人工读网、错敏排查、栏目提醒、稿件推送	4	人工读网漏查敏感信息每处扣1分，因漏查导致上级通报的该子项不得分；上级要求推送的重要稿件或采用率不达标，扣2分
	2. 业务操作培训服务	按要求提供业务操作培训服务，保障培训覆盖与质量	3	年度累计培训覆盖不足45人次的，扣2分；每场培训资料缺项每缺少一项扣0.5分，最多扣1分
	3. 运维总结与报表报送	月度季度年度运维总结及各类报表按时按质报送	3	未按约定时间报送每次扣1分；报告内容空洞、缺少关键指标，每缺少一项扣0.5分；未提出可落地整改建议的，每份报告扣1分

第四章 考核流程与整改机制

1. 考核流程月度考核：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打分、台账核对，形成月度考核结果。季度汇总：每季度末取三个月度考核得分平均值，确定季度考评等级并下发整改意见。年度考核：取全年 12 个月月度得分平均值，确定年度综合考评等级，作为履约验收、费用结算、后续合作依据。

2. 问题整改要求考核发现问题，运维单位须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整改方案，7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整改并报送复核资料，招标人逐项核验。逾期未整改、整改不到位的，在当月考核中两倍扣分。

第五章 月度运维考核评分表

2026 年度网站运维服务月度考核评分表

考核时间：----年----月

服务单位：北京航天联智科技有限公司

考核单位：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总分：100 分

实得分：-----分

考核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序号	考核大项	分值	扣分事由	扣分值	实得分 (分值-扣分值)	备注
1	网站监测与政府	30				运维服务过程

	指标合规					中，出现本管理办法第三章“单项否决直接不合格情形”中任一情况，当月考核直接记0分，评定为不合格。
2	系统平台运维与安全保障	25				
3	故障应急响应与处置	20				
4	政务公开及专栏专项运维	15				
5	驻场服务、培训及资料报送	10				
合计	——	100	——			

整改要求及完成时限：-----年-----月-----日

考核人签字：-----

运维单位负责人确认签字：-----

考核日期：-----年-----月-----日